

2006年《经济基础知识》考试大纲(三十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83/2021_2022_2006_E5_B9_B4_E3_80_8A_c49_83634.htm 三十、合同法律制度 考试目的 通过本章的考试，检验考生对合同法基础知识的了解、熟悉和掌握的程度，以提高考生的基础理论水平。 考试内容 (一) 合同法的概念、适用范围和基本原则 熟悉合同法的概念、掌握合同法的各项基本原则。(二) 合同的概念、特征与分类 掌握合同的概念和不同的分类。(三) 合同的订立 掌握合同当事人的主体资格、订立的程序；熟悉要约、承诺的具体内容；熟悉和掌握合同的成立、委托订立合同等。(四) 合同的效力 掌握合同效力的含义；熟悉合同的生效要件和时间；掌握无效合同、可变更或撤销合同和效力待定合同的概念、种类。(五) 合同的内容和形式 了解合同的基本条款的含义；掌握合同的不同形式。(六) 合同的履行与违约责任 熟悉合同履行的概念和合同履行的基本原则；掌握违约责任的概念、承担违约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；掌握违约责任的各种形式。(七) 合同的变更和转让 熟悉合同变更和转让的概念、原因、效力。(八)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熟悉合同权利义务终止的概念、原因、效力。(九) 合同纠纷的解决途径和诉讼时效 了解合同纠纷解决的途径；熟悉合同纠纷的诉讼论时效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